

九一八以後日本對於  
中國之暴行

李宏銀編

# 九一八以後日本對中國之暴行

MG  
k264.3  
29

從九一八到現在整整六個年頭了。在這六年中間，我國無日沒有戰爭的威脅，無日沒有戰爭的可能，國家隨時都在風雨飄搖之中，和戰的樞紐不在我而在侵略者。這樣危險困難的局面延長了六年之久，終於到了忍無可忍的關頭，因蘆溝橋事變而使戰爭爆發了。今天又是九一八紀念日，正值國家對外抗戰之際，六年痛苦的經過，至此痛上加痛，撫今思昔，真是淒愴萬狀啊！

暴日侵略中國不自九一八始，今天既是九一八紀念日，我們應該靜靜的把九一八以後，日本侵略我國的事實，沉痛的追念一番，自從民國廿年九月十八日夜間，日軍竊取瀋陽後，繼續的占領了吉黑，中國把九一八的案件訴諸國聯，希望得到國聯正義的主張，予侵略者以道德的制裁，經濟的制裁，與武力的制裁，以抑制暴日有進無已的野心，可是結果大失所望，除了得着些微道德上的援助外，一無所獲，致使侵略者肆無忌憚，爲所欲爲，於是東三省便先後淪陷了。我們到此方纔覺悟，進而做精誠團結的工作，但是呼息未定，一二八事件又發生在上海，十九路軍精誠抗日，第五軍苦守抗戰，國聯調查團恰於此時來華，斡旋調停於其間，終因強弱異勢，淞滬失陷，而

## 有滋滬停戰協定的協失。

東北的愛國志士，奮起抗日，組織義勇軍，血戰經年，每每到了槍盡彈絕都不屈服，這些沒有組織訓練的健兒，不知犧牲了若干。不到一年熱河戰事發生了，長城戰事發生了。日本的侵略一步緊似一步，始則熱河失守，繼則長城各口失陷，日軍進襲冀東，平津告急，迫我訂立塘沽停戰協定。從此之後，華北種下一個禍根，為日本樹立一個造成華北特殊化的企圖，也造成了後來外交上不斷的糾紛。

塘沽協定之後，繼起的便是通車通郵的問題，逼迫我國與偽國發生密接的關係，經過若干次的脅迫，若干次的折衝，纔在不承認偽國的原則下，勉強的得到解決，我們退後一步，日本上前一步，從沒有得着閒暇來作充分的準備，到了民國廿四年六月，危機已到手鉤一髮的時候，日本要完成華北的特殊化，強迫中央的人員完全退出平津，中央的軍隊完全南下，終於因為自己的力量不夠，忍辱屈服了，至此之後，暴日眼中已無中國，到處威脅，到處生事，在華日軍尤其趾高氣揚，隨時想造成嚴重的局面，造成暴亂的藉口。

近一年來，日本得着日義的同情，擔任遠東方面牽掣蘇俄的任務，竭力西進。去年冬天日僑大舉進圖綏邊，傅作義將軍忠勇守土，與陳誠先生合力抵禦，反轉把他們

經營多年的西侵大本營百靈廟取了回來，同時西安事變更充分的表現出中華民族團結堅固的精神，使日本對於我國不得不有所謂新認識。從此之後，日本認為中國在外交與軍事上都達到統一整齊的階段，不是零零碎碎的侵略，可以屈服中國的。所以變更策略，要以整個的力量對付中國，這就是現在大規模戰爭的來源。

諸位同胞！這六年來真是一篇充滿血腥苦淚的歷史，沒有一年沒有戰事，沒有一月沒有陰謀，沒有一天沒有侵略，我特別把這六年中我們被侵略的大事，以時間的順序，編為一本小冊子，說到日本的暴行那是罄竹難書，不是這簡單的文字可盡，這本小冊子，不過記一個概略，讓我們在九一八紀念的今天，從頭到尾把他看過，看看六年來國家含垢忍辱的情形，國民焦頭爛額的苦痛，再想想忠勇抗敵守土的前線將士，我們將作如何的感想啊。

渝2857

## 民國二十年

九月十八日

日軍於夜間攻佔瀋陽。

十九日

日軍佔領長春，國聯行政院公開會議，請日本代表報告消息。

廿一日

日軍佔領吉林省城，中國正式將此事件，提請國聯注意。

廿二日

國聯行政院開會，決定通知兩國，防止事態擴大。

三十日

國聯行政院會議，提出決議草案九項，催促日本撤兵。

十月五日

我國照會日方，謂已派定大員二人，接收日軍退出之地區，但未得

日方答復。

八日

日機轟炸錦州，洮南鎮守使向洮昂進兵。

九日

日方答復我五日復文，聲明願與我直接談判。

十二日

日本復文，國聯要求與中國直接談判。

十五日

馬占山毀鐵江橋，阻張海鵬前進。

廿二日

國聯提議設立調解委員會。

十一月四日

嫩江戰事展開。

八日

日軍佔領大興，天津日駐軍暴動。

十九日

日軍佔領齊齊哈爾。

廿四日

國聯提議組織致察團。

廿六日

津日駐軍再暴動。

十二月廿三日

日集中兵力，進攻錦州。

廿六日

土肥原赴哈爾濱。

## 民國二十一年

一月一日

駐錦州軍隊盡向關內撤退，溝幫子失陷，遼寧省政府移瀋州。

二日

日軍入錦州。

三日

日軍佔連山。

四日

日軍進至綏中。

五日

國聯確定李頓爲調查團委員長。

張景惠就僞黑省主席。

美國正式照會中日兩國政府，促注意九國公約。

九日

我外交部照會日使，否認東北非法組織。

十一日

日軍攻錦西。

- 十二日 日軍攻賓縣，吉林省府。
- 青島日僑暴動，搗毀民國日報，焚青黨部，日水兵登陸。
- 十五日 日軍佔阜新，青案解決。
- 十六日 日軍侵熱。
- 十七日 溥儀赴瀋陽。
- 十九日 義軍收復錦西，國府派顧維鈞參加國聯調查團。
- 二十日 日軍阻北寧路交通，日轟炸賓縣省政府，吉林日軍進佔農安。
- 廿二日 日內閣決議派遣大批軍艦來滬。
- 廿五日 蔡廷楷表示抗日。
- 廿六日 上海情勢緊張。
- 廿八日 上海日軍乘夜襲攻閘北，十九路軍抵抗戰事爆發。
- 廿九日 吉林軍李林等通電抗日。
- 日軍佔領寬城子車站。
- 滬戰日烈，吉林自衛軍成立。
- 南京下關，日軍艦開炮，我炮台未還擊。
- 二月  
一日

- 二日 李桂林在吉境反正，熙洽逃長春。
- 八日 中央遷洛陽辦公，李杜退出哈爾濱。
- 十五日 日關東軍司令本莊繁，增兵北寧路。
- 十六日 東北偽國定名爲滿蒙獨立共和國，以溥儀爲執政。
- 十八日 日機飛蘇州，向飛機場放機關槍。
- 二十日 吉自衛軍討伐熙洽。
- 廿三日 日機飛蘇州，義機師蕭特架機抗戰，受彈傷命。
- 廿六日 軍政部遷洛陽。
- 廿九日 白川到滬。
- 三月 一日 上海我軍退第二道防線。
- 三日 十九路軍通電報告撤兵經過。
- 七日 日機窺滬杭線，並炸京滬線，行政院定四月一日召開國難會議，日軍佔領寧古塔。
- 九日 僞滿洲國宣告成立。

- 十三日 上海戰於二道防線，太倉發生衝突，八十八師獨立旅長王庚被捕解京。
- 十四日 日續向上海增兵。
- 十五日 調查團來華。
- 十六日 國府委顧維鈞爲上海議和總代表，東北義勇軍一度克復錦州。
- 十七日 東北義勇軍三攻瀋陽。
- 十八日 調查團調查滻案。
- 十九日 上海中日代表，討論停戰撤兵。
- 廿三日 偽國派日顧問至安東大連等海關。
- 廿五日 日軍扣留東北關稅。
- 廿七日 日軍迫熙洽消滅自衛軍，自衛軍攻克農安。
- 廿八日 偽國日顧問至瀋陽中國銀行強迫移解關稅。
- 三十日 義勇軍進佔興隆。
- 卅一日 蘇炳文就黑省自衛軍總司令。
- 四月 一日 日方嗾使叛逆，強劫關稅鹽稅，及我國郵權。

二日

日軍總攻農安，義軍固守抵抗。

五日

義軍王德林部進佔三道溝。

七日

國難會議在洛陽舉行。

十一日

馬占山反正，由齊齊哈爾抵黑河。

十二日

上海停戰會議停頓。

十四日

吉林自衛軍克復綏芬。

十八日

馬占山李杜丁超蘇炳文決議聯合吉黑軍第三路攻日。

廿五日

馬占山部進逼長春。

廿七日

義軍克復通化。

廿八日

上海停戰會議重開。

五月一日

外部令郭泰祺簽定上海停戰協定。

三日

民衆反對簽訂屈辱協定，歐辱郭泰祺。

四日

調查團發表初度報告書。

七日

馳敵軍開始撤退，中日雙方暨中立國組織共同接收委員會，辦理善

後。

山海關形勢突趨嚴重。

八日  
九日

滬公安局開始接收被日軍所佔之濶河，南翔，嘉定。

十四日  
廿五日

日內瓦傳出國際共管東三省之說。

廿七日  
卅一日

上海接收委員會接收吳淞寶山。

六月二日  
廿九日

馬占山受日軍壓迫，退大里河。

卅一日

日機炸海倫，全市大火，吉自衛軍攻克阿城，吉軍反正。

僞國編國防軍十六國，班長以上均爲日人，日軍佔據海倫，馬占山部攻占安達。

七月  
十八日

救國軍大刀隊，佔領安圖縣，僞國頒佈國籍法，非東省人，無滿洲國籍。

十一日  
十三日  
十四日

延邊四縣駐軍反正，克復延吉量春。  
吉義軍下總攻令，哈爾濱郊外，有劇戰。  
日衆院通過承認僞國案。

十八日

僞國驅逐國民黨員，禁止人民集會，發表關稅自主，與獨立宣言。

廿三日

外部對日抗議，破壞海關完整，並通告華府九國公約簽字國。

廿五日

僞國開始接收中國東北海關。

廿九日

馬占山衝破呼海路，本莊繁包圍計劃失敗。

七月一日

行政院決議李杜丁超分任吉林省軍政長官，王德林馮占海爲哈綏寧安

警備司令。

十一日

日機炸朝陽，全市大火。

廿五日

日軍犯熱河，朝陽附近戰爭劇烈，日軍包圍吉林自衛軍。

八月一日

日軍集中錦綏，對熱河作包圍之勢。

七日

日軍派機在熱遼邊界投彈轟炸村鎮。

十八日

國府調任于學忠河北省主席，宋答元察哈爾主席。

廿二日

日軍猛攻熱河北營子，中央令湯玉麟死守。

廿八日

日本第三艦隊集中上海騎兵隊闖入閻北。

九月六日

日本藉口我抵制仇貨，派大批武裝警士來滬。

十三日

日軍在首都示威，碼頭上架設機關鎗水兵一律上岸。

- 十五日 日本正式承認偽國簽訂日滿協定書。
- 廿四日 吉黑聯軍會政察哈爾。
- 十月六日 救國軍大舉反攻錦州。
- 十三日 日方決定以收買與武力同時對付我義軍。
- 廿三日 日軍炮轟義縣義軍向七里河子引退。
- 十一月一日 日機轟炸納成縣。
- 廿二日 日令偽組織強迫各縣增招偽軍。
- 廿六日 吉林日軍強制各縣砍伐鐵路附近森林以防義軍出沒。
- 廿八日 國聯行政院討論李頓報告書，日本代表放棄投票。
- 十二月一日 日本增兵北滿。
- 二日 黑省戰事激烈，馬占山到興安指揮。
- 四日 日軍進攻蘇炳文馬占山。
- 六日 蘇炳文被迫退入俄境。
- 八日 热邊情勢緊急。
- 廿日 日機飛熱轟炸。

廿二日 美國記者調查團報告日本屠殺撫順村民三千，燒毀村落。  
廿四日 日太舉轟炸熱遼，開魯朝陽，人煙盡絕。  
廿五日 日軍十萬達朝陽境。

民國二十二年

一月一日

日駐榆憲兵隊，突向我軍開槍，炮擊城內，日軍在上海閘北建築營地。

二日

日軍集中榆關，迫令我軍退出臨榆縣城，同日日軍由王家坊向開魯移動，與鴻古海部接觸。

三日

日陸海軍總攻榆關，臨榆城陷。

五日

日再派大軍圍久佔榆關。

六日

日飛機連日轟炸臨榆附近村莊。

七日

日軍再向九門口迫我左翼，在朝陽擲彈。

八日

大批日軍開到積極西侵。

九日

我軍與日在萬家屯激戰，熱境開羅朝陽寺有小接觸。

十日

日攻九門口，作戰甚烈。

十二日 九門口失陷，秦皇島陸戰隊挑戰。

秦皇島中立區劃定。

十五日

十六日 日飛機開魯投彈，朝陽寺日軍向我南領陣地開炮。

廿三日

耿繼周組敢死隊，破敵陣線於朝陽寺。

廿五日

日用重炮轟我石門塞山頭陣地。

廿七日

開魯我軍被敵鐵甲車衝破。

卅一日

日騎兵襲九門口陣地。

二月一日

我軍與敵在朝陽寺激戰。

三月一日

日陸相宣言攻取熱河。

五月一日

日軍第六師團進攻德營子。

九月一日

日偽合攻開魯，大凌河，激戰甚烈。

十二日

日軍炸死無辜人民三百六十人。

十六日

九門口日軍襲我瀋水陣地。

廿一日

日軍開始總攻熱河。

廿三日

熱河我軍退入新票北陣地。

三月廿六日 戰事中心移凌源建平，赤峯各地。  
廿七日 日軍分赤峯凌南凌源三路進攻。  
廿八日 紗帽山赤峯大戰開始。

三月三十日 日軍進佔承德，湯玉麟退瀋平，熱河淪陷。  
四月六日 喜峯口外發生激戰，承德日軍向瀋平推進。  
七日 古北口冷口方面敵機肆行轟炸。  
八日 日軍在古北口向我總攻。

十一日 宋哲元激戰喜峯口。

十二日 古北口失陷。

十五日 喜峯口日偽軍敗退。

十九日 敵大舉攻羅文島。

二十日 何柱國保存實力，不戰自石河退收瀋州。  
廿一日 日步騎砲空合攻喜峯口，不逞而退。

廿三日 冷口外有接觸。

廿五日 關外戰事重心移冷口羅文島外敵到大部援軍。

廿六日 羅文島敵砲轟我陣地。

廿八日 嘉峯口敵退寬城。

三十日 榆關日軍增援灤東形勢日緊。

卅一日 九門口日偽軍分攻石門寨。

四月二日 石門寨方面發生大戰我軍退新陣地。

四日 日灤東軍事擴大。

五日 日機轟炸灤東各縣海陽鎮在爭持中。

七日 敵增兵冷口戰事再作。

十日 敵再攻長城各口。

十一日 冷口建昌營遷安失陷，我軍退集盧龍。

十三日 界嶺口我軍被迫退老南嶺。

十四日 灤陽城戰事劇烈。

十五日 邁安棄守，灤東危急。

十六日 秦皇島我軍奉令撤退。

十七日 嘉峯口敵佔撒河察東緊張日軍進窺多倫。

- 十八日 漢東各縣全陷敵我對峙漢河○  
二十日 敵猛攻南天門敵地○  
廿三日 翁照垣師開入盧龍遷安○  
廿八日 南天門陣地受敵擊毀○  
廿九日 多倫失守○  
五月 三日 多倫日軍已開始向沽源行動○  
五 日 敵逆聯合進攻沽源○  
六 日 日軍迫我撤去漢東軍隊○  
七 日 日僞聯合再攻漢東昌黎盧龍吃緊○  
九 日 遷安盧龍場撫寧再度失陷○  
十 日 北寧綫我軍撤至石門站○  
十二日 日軍繼續攻新開陣地○  
十三日 日軍渡漢河西進漢州形勢緊張○  
十四日 漢州我軍繼續後撤，日僞軍近迫豐潤○  
十五日 日軍北攻密雲東攻豐潤○

- 十六日 漢東我軍急速撤退集中盧台。
- 十七日 敵向盧台胥各莊推進何柱國部集結塘沽以西。
- 十八日 日軍向西繼續推進。
- 十九日 我軍退盧台，北棄密雲。
- 二十日 宋哲元奉命後撤敵軍繼進追擊。
- 廿一日 日軍續向寧河寶坻推進，三河懷柔失陷平津危急。
- 廿二日 日軍進逼通縣北平。
- 廿三日 中日休戰談判在進行中，我當局否認對日妥協。
- 廿四日 日軍攻陷寧河。
- 廿五日 華北停戰談判權利，前線已入休戰狀態。
- 廿六日 汪精衛稱在不喪權辱國之原則下談判停戰。
- 廿七日 日陸軍省聲明停戰，進行交涉。
- 三十日 停戰談判在塘沽開始正式交涉。
- 卅一日 華北停戰協定，在塘沽簽字。
- 六月一日 日軍陸續向東撤退，對日軍撤退後之非武裝區，將由政整會接收委

賈會接收，平軍分會開臨時會議討論停戰後華北軍政問題。

二十一日 中日代表在津會商履行，停戰協定之步驟，及灤東僑軍處置問題。中日代表在津會商履行，停戰協定之步驟，及灤東僑軍處置問題。未得具體辦法，黃郛邀集宋哲元龐炳勳等將領，討論內部事宜。

二十二日 日軍無意撤退，僑軍時向各村擾亂。

二十三日 馬占海方振武在宣化附近發生激戰。

蘆台以東僑軍李際春部，大肆擾，駐華日使有吉晉 將向我國抗議新關稅率。華北戰時機關定十二日完全撤消。

二十四日 日使有吉明訪汪羅，對停戰，排日，關稅均有所商議。

二十五日 察寧進行調解，南溝路負日債本息一千六百餘萬，日方要求管政。何應欽召開收拾失地問題。

二十六日 灤東僑軍在唐山成立華北民衆自治聯軍政府。

二十七日 中國抗議蘇聯出售中東路，蘇僑在東京開買賣中東路會議。

二十八日 日軍在塘沽舉行軍事會議，討論長城附近之部署。

二十九日 殷同薛之珩雷壽榮赴大連晤李際春，商僑軍收編，中東路買賣交涉。

：僞組織要求貶價收買，蘇聯要求海濱省保障。

戰區接收委員會，在冀省府正式成立。

七月一日

二日

四日

六日

十日

十五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九日

十六日

十七日

十九日

十五日

廿三日

廿六日

廿七日

大連會議開始討論戰區接收及僞軍改編問題。

大連會議對日要求瀋東各縣留一部日軍與中日僞合組委員會，管理北寧路，平當局電蔣汪請示。

大連會議告終，定十日起我方依次接收瀋東平北各地。

戰區接收委薛之珩赴唐山，與李際春辦收編事宜。

李際春部改編六千。

戰區十九縣縣長均已派定。

喜多要求委任李際春爲戰區軍事編遣長官。

日軍平賀及茂木兩旅團，聯合僞軍張海鷗部，圖奪多倫。

瀋東僞軍編遣費決定十八萬四千元。

戰區開始接收。

唐榆問各站日軍藉口辛丑條約，暫不撤退。

瀋東各縣接收委員殷同率瀋東各縣長抵唐山，開始進行接收。

廿九日

臨榆縣僞機關未撤銷，尹縣長在海陽就任設縣府。

冊一目

北寧路密雲懷柔兩縣接收竣事，日軍尙未全撤。

八月一日

五三

華北戰區接收事宜，告一段落，惟遷化尚未就緒。

舉行

般同由秦皇島赴瀋，與關東軍方面接洽平渝通車。

柴山訪何應欽，宣稱日軍決進攻多倫。○日軍發出聲明，  
日軍再陷多倫北甯路平榆段通車。

十六

接收委員劉石蓀返平，檢閱接收停頓。

日本在華北組織商務組合會，厲行經濟侵略。

廿四日

密雲日軍增多，興隆縣接收遭拒絕。

廿八日

興隆金鑛，日本拒絕移交，反向我提出無理抗議。

廿九日

接收各縣行政受日干涉，灤東匪熾。

九月二十一日

日方拒絕我方派軍赴灤東剿匪。

十四日

日方對趙登禹師克復沽源提出警告。

廿一日

日機偵察順義平當局派殷同赴日使館與柴山武官商方部入侵懷柔辦法。

廿三日

日軍對方部警告，限二十六日晚退出懷柔，否則進攻。

日機飛半機威，吉鴻昌率部抵懷柔與方部聯合。

廿八日

日八轟炸湯山市街。

廿九日

我方赴灤東剿匪保安隊，被日軍迫回天津。

三十日

日機飛太平莊擲重磅炸彈，日偽軍開入興隆縣境，聲稱爲保護清凌

，冀保安隊再度東開，又被日軍阻回，駐津日軍租地修築飛機場。

可容飛機千架。

十月二日

內蒙自治問題，情形複雜。

五 五 日

戰區行政督察長官陶尚銘擔任東路，殷汝耕擔任北路。

十一日

駐粵日領迫市長劉紀文取締抗日運動。

十三日

平政整會委員長黃鄂派毅同李擇一赴日本及滿洲國進行整個對日交涉。

日軍炮轟方振武部。

十八日

日使有吉在京交涉後偕有野須磨等赴平。

廿四日

有吉與黃鄂會談中日問題。

廿七日

駐榆日軍參謀遠藤迫我收編撫寧匪衆，日飛機兩架飛粵平海偵察。

三十日

撫寧匪衆受日本保護，態度強硬。

十一月二日

柴山分謁何黃，會談交還長城各口問題，殷汝耕赴渝開商通車及剿匪問題。

三日

柴山宣言長城各口準備過冬。

五日

日本參謀部長梅津祕到閩，日內赴粵。日方向我交涉冀保安隊退原

防，指定劉佐周部駐撫甯。

九日

連日商議各案，均未得結果，通車辦法及接收長城各口，略得頭緒。○北甯路籌備通車。我駐冀保安隊總指揮張熙光赴榆與日本參謀遠篤商剿匪未竟事宜，結果我方駐榆保安隊將重武器撤回。

十一日

漢東戰區各縣發現漢奸組織偽調查委員會，企圖組織華北國，會址

設檢關，會費由僞組織供給。

十六日

日本宣稱長城各口，明春交還。

廿六日

四洮路發現義軍與日軍激戰。

廿九日

杉村遊華返日，向廣田外相建議，對我行分化政策。

十二月一日

臨榆城內僞機關林直接收困難，陶尚銘已返津日使有吉抵京謁蔣聲明對閩無援助意。

二日

日方在多倫設內蒙自治區，我決以外交方法向日交涉取消日「榆特務機關長儀我謁黃鄂商榆關交還問題」。

五日

榆關接收，日方欲與通車問題同時解決，何黃已與儀我商定大致辦法，擯劉東羅城海綏中榆關接收仍多周折。

十日

日軍大批調集黑邊。

十三日

接收榆關交涉準備移京辦理，殷同留京商洽通車，日僞軍大隊突向寮東進襲。

十六日

陶尚銘由平赴津候日代表到續商接收榆關，日僞軍向沿源推進。

十八日

察東日僞軍距赤城十餘里，日飛機沿源偵察。

廿九日

日軍在多倫築飛機場。

三十日

溥儀預備稱帝正向東京請示接收榆關手續大致商定。

卅二日

察東喜峯岩，日軍仍未撤有控制察東意，日本在東北趕築圖門江至牡丹江，北安鎮至二店古北營子至凌源三鐵路。

廿五日

察東喜峯岩日偽軍續增。

廿六日

察東日軍在沽源籌築飛機場，榆關交涉停頓，定來年續開。

廿七日

日偽軍在喜峯岩，孫家營，瓦溝村等地遍貼布告標語在沽源構築工事，有久佔察東意。

廿八日

日人積極經營東蒙劃東蒙爲南分，北分，東分，中分四省日軍積極開闢沽源至多倫汽車路，建築沽源飛機場在黑河設剿匪司令部。

三十日

接收榆關交涉意見漸接近，古北口，馬蘭谷，日允倘速交還，天津

馬蘭谷，日飛機場同日竣工。

卅一日

傳儀積極籌備稱帝定明年三月一日實行。

民國二十二年

一月三日

日機在赤城永寧投彈轟炸。

四日

日機飛察東擲彈數日枚。（六日）日方藉口堵剝劉桂堂，增兵冀北。

○

十六日

日僞軍進攻龍門所趙家營子義軍張人傑部竭力抗禦。

二十日

溥儀宣佈稱帝。

二月五日

陶尚銘赴樺關辦理接收手續。

九日

日軍在承德召開師團長會議日使有吉返滬。

十一日

日師團長承德會議完畢。

十二日

日領須磨及參贊有野謁我外交當局要求撤查藏本行蹤日驅逐艦「葦」抵京。

十三日

日副領藏本在明孝陵尋獲。

十八日

留日華僑十六人被逐回國。

廿八日

日在東蒙開拓農場，實行大批武裝移民。

十九日

榆關正式接收，陶尚銘佈告安民宋哲元秦德純分謁黃郛何應欽報告冀東情況。

廿六日

殷汝根在古北口與松井商收古北口事宜。

三月廿八日

古北口接收未成，展期至三月四日。

三月一日

溥儀在長春僭號，汪兼外長發表談話。

四月四日

古北口舉行接收典禮，（該口陷當三五七日）華北日駐軍千餘人在津舉行觀兵禮。

十日

密雲派警接收各小口，冀省府改編玉田保安隊。

十二日

吉林三姓偽軍反正。外部令華北當局向日方交涉津日軍越界演習。

十四日

日第三艦隊司令今村率艦抵廈，日又向察東增兵。

十八日

日軍官井田視察華北。

十九日

沽源日軍開往黑達子營迫民衆懸偽旗歡迎長城各口外日人樹立「滿

洲國界」碑。

廿五日

日本又增兵古北口。

廿八日

日方在華北各地招募大批民夫赴熱充役。

四月一日

日軍在唐山沿線演習野戰玉田保安總隊長韓殿邦就職。

二日

日軍在東北各地趕築兵營。

六日

日僞向馬蘭谷增兵日皇侍臣武官町尻等由平赴古北口視察，柴山赴

晉省觀察遼吉黑三省民槍被日偽收繳共三百十餘萬枝。

八 日  
密雲附近日人強徵田賦察東日軍又增，宋哲元召各將領商應付方法。  
日軍蒲穆若山兩師團三萬人增開東北。

十 日  
十二日  
十三日  
十四日  
日本增兵長城各口，及北甯線並要求我與偽國通商通郵立法院談話會討論對日外交，蔣草意見書，送中央參攷。  
日軍連日測量長城關隘。

十六日  
十七日  
漢奸趙中大祕密到津與石友三共謀叛逆，津市黨部秘書黃紹文被狙殞命。  
台灣總督定六月下旬召福州上海等各處領事商對華南重要事務。

五月 二十一日  
日政府向我要求整理舊借款，英外長向我使館解釋「日本在華之特殊權利」。

五 日  
九 日  
二十日  
日軍飛機逐日飛沽源觀察。  
馬蘭谷日軍突增黃郛代表許修直到與殷同商通車問題。

廿四日

長崎某商校學生刺死我僑胞葉木華。

廿六日

津日僑組織團體阻上海關檢察日船。

三十日

我國對日抗議華僑葉木華被害案。日本在熱鬧大飛機場。

六月四日

日人實行霸佔興隆金礦。

五月五日

遼寧日本國際觀光局已開始售北甯路聯運客票。

八日 駐京日副領事藏本英明突告失蹤。

民國二十三年

六月二十五日 平瀋通車辦法，完全商妥，承辦機關，定名「東方旅行社」中日合組，總社設榆關。

廿六日

蔣蒞杭與黃郛商華北外交，日使謁汪，申訴對我修改進口稅意見。

廿八日

北寧路局公佈平瀋通車辦法。

廿九日

東方旅行社榆關正式成立。

三十日

平瀋列車開始售票，國府公佈修正海關進口稅則，棉布、紙類、海

味等，均略減低。日人表示欣慰。

七月一日

平瀋初次通車，車行至塘沽東茶淀機遇炸。

- 七日 津日租界建築營房，市府抗議無效。
- 八日 平瀋隨車日軍撤退，關內段全由我負責。
- 十一日 般同抵京謁汪報告華北現狀，財部爲長城設卡，在平先組籌備處，派高元濟爲主任。
- 十二日 般同到莫干山與黃郛密談華北問題。
- 十三日 汪派外次唐有壬赴莫干山，促黃郛北上。
- 十四日 中日會商戰區未決問題。
- 十五日 蒙政會報告中央，日軍積極侵略東蒙，僞中央銀行，在極關設辦事處。
- 十六日 察主席朱哲元電告日將侵蒙，津八里台日機場工竣。
- 十八日 陶尚銘赴長春接洽戰區各問題，王克敏應黃郛電召，離平南下，滿鉢理事長由瀋到平，與我當局商北寧平綏聯運事，台灣總督府召開華南日領會議，討論移民華南，開發經濟。
- 廿一日 津外軍，嗣後在北寧路沿線演習，須先通知日軍，英日司令拒絕照

辦。

廿三日

殷同抵大連，與日方試談戰區各案。

廿四日

殷同與岡村大連會議，未有結果，滬日商紗廠聯合會函孔財長，請減輕棉紗稅率。

廿五日

滿鉄新監事左美抵大連，與殷同商華北經濟問題，駐渝關英法意軍操演問題。法司令拒絕事前通知日方。

廿六日

殷同過青島南下，談大連會商圓滿，塘沽協定將可廢除。

廿七日

柴山到平請于學忠 談大連會議結果圓滿，內容尚未至公布時期。

廿八日

殷同抵莫干山謁黃郛報告大連會議經過，殷汝耕與柴山會商接收馬

蘭谷事宜。

三十日

汪發表書面談話，謂戰區技節問題，業已相當解決。

卅一日

汪兆銘得葉楚等召集中委討論華北問題，唐有壬到京報告大連會議經過，黃郛因大連會議獲有七項事件，具體決定，辭意打銷，日在榆關一帶，遍置警察機關。

長城各口設卡，在平辦事處成立。

八月  
四日

- 六日 殷同由莫干山到京，談黃郛將赴廬山謁蔣，接收華北戰區，大致已商妥。
- 九日 黃郛由莫干山赴牯嶺過京發表書面談話，謂內外如無特殊事件發生，華北必可日臻穩定，駐半日軍，演習巷戰。
- 十一日 黃郛殷同謁蔣，商談華北問題。日偽郵務會議，決定仿照日鮮前例，廢除國境界限，十月一日起實行。
- 十二日 日在喜峯口外佔佔民地五百畝修築飛機場。
- 十三日 日軍在榆關及秦皇島演習，農田備遭蹂躪，日偽中央路交涉惡化，日偽捕俄員二十人。
- 十七日 津海關佈告沿長城各口征稅辦法。
- 十八日 陶尚銘訪柴山，談撫榆區內剿匪問題，蘇聯宣布中東路交涉真象，並責日本大拘俄員。
- 廿一日 外務省發表中東路交涉經過。
- 廿二日 古北古分卡成立，即日開征，偽國亦發表中東路交涉經過，中東鐵員續有十七人被捕，鐵對日提嚴重抗議。

廿五日

日軍在津演巷戰。

廿六日

日艦在渤海舉行演習，六海里內，禁止航行，蘇聯向僑國嚴重聲明，要求保障中東路，日對蘇聯抗議拘捕俄員，決置不理。

廿七日

日艦隊在大沽口外舉行封鎖演習，駐日公使蔣作賓，請廣田外相，交涉緩和取締華僑。

三十日

旅日華僑七十二人被逐回國，中東路南段列車，被義軍襲擊，死傷乘客百餘。

九月二日

殷汝耕到津，商接收東凌事宜，喜峯口外，日飛機場竣工，可容機百餘。

三日

殷同柴山，在平日使館，商談戰區問題。

四日

旅日被逐華僑，又有五十名到滬。

五日

黃郛下山。

六日

喜峯口緝私分卡成立。

七日

柴山訪殷同，再商戰區問題，黃郛在滬發表談話謂華化現狀已有進步。

- 八日 黃郛在滬與日使有吉晤談。
- 九日 被逐旅日華僑第二批三十一人抵滬。
- 十日 日使有吉明入京謁汪。對我修改引水權問題，有所商談，結果對法律觀念，雙方均主保留。
- 十二日 柴山謁于學忠，商談戰區問題。
- 十三日 陶尚銘返唐山，處理遷安日韓人失蹤事件，第四批被逐旅日華僑抵滬。
- 十四日 黃郛由滬到京謁汪，日逐華僑案，外部提正式抗議日本公布治僑機關改革案。
- 十五日 白關東軍在張垣設武官室，派松井中佐爲武官，中日會同調查遷案事件真象。
- 十七日 日駐美大使齊藤駐法大使佐藤抵平，據稱無特殊任務。
- 十九日 平政整會委員長黃郛由京飛抵平。
- 廿一日 柴山謁黃郛談戰區問題，日本聯合艦隊飛機八十架飛往哈爾濱。
- 廿二日 黃郛着手組織戰區整理委員會。

陶尚銘訪津日領商討遷安事件中東路售價商妥爲日幣一萬七十萬元遷安事件解決。

廿三日 陶尚銘訪津日領商討遷安事件中東路售價商妥爲日幣一萬七十萬元  
廿六日 黃鄂擬具戰區整理方案殷汝耕與駐津日領交換宮越事件意見。  
廿七日 黃鄂召殷同李擇一等商談宮越事件，日關東軍駐瀋特務機關長土肥

原到平。

廿九日 遷安玉田二事由平鑿會與日方直接交涉，唐山日守備軍大舉演習。  
十月一日 遷安事件，中日談判妥協。

二日 日駐逐華僑案正式覆文送到外部。

四日 白商人宮越被誤殺正兇被捕。

六日 蒸淀炸車案主犯史燭堂槍決。

九日 第七批旅日被逐華僑八名抵滬。

十一日 殷同到津交涉宮越事件。

十五日 殷汝耕偕柴山抵馬蘭峪視察東陵。

廿四日 戰區整理委員會改稱戰區清理委員會經行政院核准于十一月十一日

成立委員七，常委李擇一，殷同朱式勤。

廿七日 駐日蔣使訪廣田。

戰區清理委員會組織大綱公布。

三十日  
卅一日

十一月  
一月

四日  
五日

蘇聯發表中東路談判經過，路價一萬四千萬日金已議妥。  
蔣委員長黃郛在外交大樓，招待外賓，華北戰區清理委員會成立。  
蔣委員長抵張垣，轉往張北視察，殷汝耕赴古北口視察。  
日使有吉自滬北上，觀察北平使館事務，戰區清委員會，舉行末次會議，清理方針完全決定。

七日

蔣在接見雲王德王。  
李擇一訪柴山商談東陵接收問題，張廷謗就津市長。

十六日

有吉到濟晤韓復榘，日軍部拓省籌組移民公司，資本三千萬元，定十年內移民百萬人至我國東北。

十七日

日鈴木中將在滬召集日駐華武官祕密會議，平軍分會催促何應欽北返，何表示暫不離京。

十八日

華北日駐屯軍開始沿北寧線演習，定期三日，灤塘交通斷絕。

廿六日

廿七日 蔣接見日記者稱，中國不願世界有戰爭，遵守國聯盟約，解決中日問題，應以道德信義為基礎。

十二月三日

日僑在長春，舉行移民會議。

四日

行政院決議河北省會由天津移保定。

六日

接收馬蘭谷交涉擋淺。

十日

秦皇島海關緝捕偷稅日貨汽船，關員遭日人機槍擊傷。

十一日

日本極力反對我國收回引水權。

十二日

日使爲湘主席何健與英商簽訂鍊礦合同，向我提抗議。

十六日

秦皇島受傷關員三人，其重傷致死。

廿三日

駐榆日特務機關長儀我赴平商戰區未了事宜。

廿九日

戰區清理委員會開全體會討論戰區新保安隊問題。第二十三批被逐

旅日華僑抵滬。

三十日

東北通郵問題解決，定二十四年一月十日起實行。

卅一日

郵政總局發表東北通郵通告。

民國二十四年

月十日

東北郵件開始收寄。

十六日

駐熱河日軍紛紛向多倫輸送，察東形勢緊張。

- 十七日 热河日军宣布决将以相當計劃，對待我宋哲元部。
- 十八日 日關東軍發文告，稱斷然掃蕩宋哲元軍。
- 廿一日 察東事件，中日雙方均認為係地方事件，當就地解決，我方派秦德純，岳開先與松井談判。
- 廿二日 大灘日偽軍備退豐寧，察東形勢和緩，中東路非法買賣成交。
- 廿三日 日軍聯合步騎砲空向察東東棚子轟擊。
- 廿四日 日機在張家口擲彈。
- 三十日 日關東軍佔據外蒙哈爾濱。
- 二月 一日 東北包裹郵件，本日起實行收遞。
- 二 二 日 中日雙方在大灘會議，察東事件，和平解決。
- 七 日 偽軍在哈爾濱鎗斃革命青年四十名，其中大部為反抗日偽之義勇軍。
- 三月 八日 日對蒙鹽池攫取益亟，強令鹽商登記納稅。
- 四月 二日 偽執政溥儀赴日。
- 三 日 日方強行收買蒙鹽，內蒙某王公已據情呈報當局。

六月七日

津日武官會議，討論華北問題。

十日

平津各級黨部，一律停止工作。

十五日

日偽經濟協定，在長春簽字。

八月四日

戰區保安隊第三總隊長劉佐周，在灤縣車站遇刺斃命。

十七日

外部向日抗議，日機隨意飛平津領空。

廿八日

國府任命宋哲元爲平津衛戍司令。

九月十五日

日外務省草擬中日文化提攜具體案。

廿一日

宋哲元就平津衛戍司令職，對外本中央睦隣意旨做去。

三十日

津市教育局審編小學教本，凡有礙邦交者皆刪去。

十二月十二日

國府命宋哲元兼任察保安司令。

十六日

岡村在津召開華北武官會議。

十八日

李漢魂報告油案解決經過，油農稅局緝私稽查，奉命裁撤。

二十日

冀香河民反對加征田賦，結隊持械向縣請願。

廿三日

香河民變，佔據縣城，縣長被迫辭職。

廿九日

日駐津司令多田，以中國民間有反日抗滿祕密活動，向平津當局提

抗議。

十一月六日

九日

十四日

廿四日

廿五日

廿六日

廿七日

廿九日

三十日

十一月三日

行政院通過蕭振瀛任察省主席，秦德純調任北平市長。

平津日駐軍，連日非法擅捕我方官民，我外部照會有吉，提出抗議

駐錦州日軍陸續開抵榆關。

津市特別戒嚴。

殷汝耕在通縣組織防共自治委員會，宣布冀東二十二縣，脫離中央

，殷自任偽委員長。

天津市民變，向市府請願，要求還政於民，並由某國人領導，武裝

遊行，國府明令撤銷北平軍分會，並特派宋哲元爲冀察綏靖主任，

何應欽爲行政院駐平辦事長官，同時令行政院飭冀省府對殷汝耕免

職嚴行拿辦。王正廷由滬搭輪赴日，冀各院校宣言反對冀東自治。

駐津日軍在總站津浦車南下，並在豐台阻平漢貨車南開。

外部照會各國駐華使節，聲明殷逆汝耕一切行動，應視爲無效。

何應欽啓程北上，王正廷抵東京。

何應欽抵平，代表中央解決華北問題，在居仁堂與宋哲元等會議至

深夜，平教育界通電反對華北自治運動。

冀南民衆宣言反對自治。

六日  
八日  
何應欽，宋哲元等商決組冀察政務委員會，冀主席商震，電中央辭職。

九日  
十一日  
平學生遊行請願，反對自治僞組織，僞軍突佔沽源，我向日提抗議  
僞軍襲寶昌，國府明令派宋哲元王揖唐，肅振瀛等十七人爲冀察政  
務委員會委員，宋任委員長。

十二日  
宋哲元爲冀省府委員兼主席，張自忠兼察哈爾省政府主席，肅振瀛  
爲天津市長，何應欽北上任務完畢，離平南下，馬相伯等發表救國  
宣言，並通電嚮應北平學生運動。

十三日  
新外長張羣抵京，發表今後外交方針，北平學生示威運動後，全國  
各地，紛起嚮應。

十四日  
何應欽抵京，謁蔣報告北行經過，戰區保安隊進佔塘沽與二十一軍  
衝突。

十五日  
沽源前方仍在相持中，交涉無進展。

十六日

平市各校學生反對河北非法自治組織，大舉遊行請願憲警以武力驅逐，受傷被捕者甚多。

十八日

冀察政務委員會成立，各校學生爲反對河北自治，嚮應北平學生愛國運動，赴政院請願，津各校學生遊行示威，赴市請願。

十九日

日大使有吉，謁蔣詢問我新外交政策，蔣答以本既定方針，決不變更，京各校學生，再度遊行赴國府行政院請願，政院祕書長勸告學生勿荒學業，政府對應負責任，決不放棄。平被捕學生已釋放。

二十日

有吉訪張外長，商改善中日關係，冀察政委會議決聘吳佩孚爲高等顧問，津學生三百餘擬南下赴京請願，武漢長沙學生，亦遊行示威，冀省教員，通電反對修改教科書，愛國運動，激盪全國。杭市學生，擬晉京請願，杭到滬快車被阻，滬市學生赴市府請願。

廿一日

在津舉行會議後，喜多飛長春晤關東軍當局，協商對華方策，平市各校，奉令提前放假。

廿二日

平全市小學生一律提前放假南開各學生南下請願，帶留滄州，院部派代表到滄勸阻，武昌學生，渡江到漢遊行。

廿四日 偽軍又侵入蒙境，與蒙軍發生衝突。

廿六日 南京武漢爲制止學生運動，實施戒嚴，日僞簽郵政條約。

廿七日 中國駐日使館參事丁紹綏，訪問日外次重光提議在南京開會，調整兩國關係。

三十日 日僑在上海擅發行紙幣。

卅一日 日本具體決定開發華北農業計劃，實現「工業日本」與「農業中國」的協作。

## 民國二十五年

一月五日 日兵五人，深夜由通縣抵平，因城門遲開，開槍取鬧，事後反提出强硬抗議。

八日 日本爲大沽事件，向華北當局，提出六項要求。

九日 日駐華北各地武官，在津開會，討論華北時局政見。

十三日 日侵華急進派首領土肥原抵津，召日軍要人開會，討論控制華北問題，廣州日本領事，爲學生遊行示威遭當局之特務圍毆打，事後當局宣布戒嚴。

十五日

日參謀本部及陸軍部決定改編華北日軍，並強化就地作戰之準備，外蒙與僞滿關於邊境糾紛往來公文，在庫倫發表。

十八日

內蒙德王及保安隊長卓世海，被日威迫，發通電宣布獨立，僞軍李守信部進佔張家口附近大清門。

二十日

外蒙因僞軍越境事，向僞滿提出強硬抗議，並對日方反宣傳表示憤懣，僞滿外相，亦向外蒙提出嚴重警告，北平學聯會，請教育當局實施國難教育。

廿一日

外相廣田，在議會演說對外政策，對華以「三原則」為方針。

廿二日

日僞又侵入外蒙，與蒙兵發生嚴重衝突，僞外部且向外蒙提出警告，北平各大學教授成立文化救國會。

廿三日

汕頭日領事為其領館警察死亡事，向中國當局，提出抗議。但拒絕中國方面驗屍。

廿五日

日滿軍一隊行進外蒙貝爾湖漁區外蒙防營，開槍挑釁，又一隊至和哈圖倫折邊境界石，中國政府宣佈綏遠境內各盟旗自治政委組織大綱。

廿九日

二月一日

僞滿日領事在長春開會，南次郎說明對滿二次計劃。  
冀東軍變佔昌平縣城，槍殺縣長荆維藩。日僞軍兩中隊侵入蘇聯邊境，被紅軍擊退。

三日

六日

天津日本駐軍舉行重要會議。討論擴充華北駐軍事。  
旅順港司令官和田抵津，與天津日駐屯軍委員開會，決定華北港口設駐日海軍，並與旅順相聯絡辦法。

七日

八日

十五日

十七日

二十日

日正式任命「對華強硬論」者有田八郎爲駐華大使。  
日僞軍與外蒙兵又發生衝突，國府任命許世英爲駐日大使。  
察北六縣郵務電話、電報，均由僞國強收。  
日本拒絕蘇聯所提第三國參加邊境糾紛調查委員會之建議。  
日增調陸軍兩師，入（滿）駐防，政府爲制止各地學生運動，宣佈維持治安辦法七項。

廿五日

三月一日

西南政務會通電全國，請一致駁斥日方所提三原則，內蒙白雷土廟蒙會高級職員及教導隊千人，通電脫離德王指揮。  
許世英抵平，訪晤宋哲元，所取外交意見。

- 二日 計政委員會外委會陳中學，報告華北交涉方針，仍稱以互惠平等，不喪權，不辱國，保全領土主權完整為原則。
- 三日 日關東軍駐屯軍代表在津開聯席會議，商討對蘇及應付華北局面。
- 四日 香月部隊，開赴東北。
- 五日 日大使有田到京，殷汝耕在津訪日軍要人，晚邀偽自治運動領袖，祕密會議。
- 六日 日關東軍派杉室繼士肥原接任冀察外交，植田繼任關東軍司令，日本大使有田在京呈遞國書，平瀋通車今晨起售直達客票。
- 七日 駐日大使許世英赴日履新。
- 八日 平綏路決延長至五原，宋哲元召集平各校長，商防止學潮辦法，日松井石報離滬，日機一架，由平飛甘肅，駐津及榆關日軍演習。
- 九日 日人二名，在常熟福山港測繪江岸。
- 十日 日機二架飛青島，冀察政委會、淮長蘆鹽輪日。
- 十一日 在防拉善戰設常駐機關。
- 十二日 日使有田三防張羣商調救正中日關係，並謂將來談判之採會議形勢。

十九日 有用張羣晤談，告一段落，中日雙方共同發表公告，日增兵華北。

二十日 津日軍佔地駐飛機場，冀政府向日方交涉。

廿二日 日駐華總領，在滬舉行會議。

廿三日 長均各口，開到大批日軍。

廿五日 日使有田抵津，召開華北領事會議，日在河北昌黎設農事試驗場，

津裕元紗廠，售與日本簽訂合同，首批長蘆鹽免費輸日，共一萬二千五百斤。

廿六日 冀東發現抗日團體。

廿九日 松室在津談話，稱平特務機關，由津駐屯軍管轄。

卅一日 平學生市威反對日本增兵華北，被捕三十餘人。

四月 一日 宋哲元談與日方談冀東察問題，日方無表示，北平學聯會被解散，學生四人被開除。

三日 在華北設立經濟研究所。

五日 冀東通縣師範組織抗日會，被捕監視。

六日 我駐日大使許世英覲見日皇呈遞國書。

十一日 日武官集津候晤永見，商付（防共）問題。

十五日 日本第一二聯合艦隊，駛抵青島。

十六日 日在華北設農工業研究所。

十七日 殷迺向僞「滿」提議訂定防共互助協定，日僞軍開入冀東。

廿三日 僞「滿」冀東互助協定大綱，在長春商妥，日本創設台灣拓殖會社有田對外國記者談對華實現三原則，無採強壓政策之必要。但中日交涉前途，困難實多。

廿六日 華北日武官在津舉行會議，日些謀與華北當局訂「防共」協定。  
津日武官會議終了，永見松至訪宋談「防共」。

五月一日 日政府任第十一師團長田代曉一郎中將爲華北駐屯軍司令。

五日 私貨運津，總數達三千噸。

豐台前軍分會倉庫，被日軍佔用，並圈定附近羅家莊民地爲操場，  
日特別會議，正式開會，有田演說外交方針，對華不放棄「三原則」。

」。

五月  
廿六日  
廿七日  
廿一日  
五月  
五日

- 八日 日武官在津商「冀東」取消問題，日本第一師團由東京開赴偽滿。
- 九日 永見邀肅振瀛談撤銷冀東偽組織問題津各校奉令填「防共志願書。」
- 十二日 日人代李守信在內蒙招兵。
- 十三日 日軍在半設旅團司令部，海關當局報告，華北稅收損失統計，九個月達二千五百餘萬。
- 十四日 華北日擴大駐軍第一批抵天津，日駐華新大使川樾就職。
- 十六日 華北日軍新增增兵旅團長河邊到牛，日軍破壞海關緝私，外部提抗議
- 十七日 日增兵華北，通縣駐軍增至千名。
- 十八日 日拓省決定移民東北計劃，首批二萬人移北滿；中國外部發表塘沽協定全文，證明日本干涉緝私，完全違法。
- 十九日 日增兵華北，許世英向日外務省正式提出交涉。
- 二十日 般逆與滿鐵合辦佑民公司，資本定為一百萬元，
- 廿二日 日武官在津討論華北外交各問題。
- 廿四日 華北新增日軍，採戰時編制，平漢津浦二線將駐重兵。
- 廿五日 駐平日軍，要求駐紮南苑。

- 廿六日 日增兵華北，總部設津，日拓務省推行南進政策。西南執行部，通電反對日本增兵華北。
- 廿八日 日擬增華北海軍，津學生反對日增兵，舉行大規模遊行示威。
- 三十日 津日軍開重要會議，有田重申廣田之原則，要中國承認偽「滿」，共同防共，消滅一切反日運動。北寧路炸軌案發生後，田代邀各將校會商時局，津市軍警，特別戒嚴，各校均駐大隊保安警，防禦結隊示威。
- 六月 四日 日本拓務省派員赴華北視察中國羊毛出產。
- 六日 日韓浪人赴天津海關滋擾，要求將被扣私貨放行。
- 十一日 漢口記者公會，反對日本增兵華北。
- 十二日 日本駐粵總領事相向陳濟棠等抗議，務速取消抗日口號。
- 十三日 日要人在天津開幹部會議，李滋羅斯在東京聲明此次來日未獲具體結果，東京外交當局將要求中國承認日本在華特殊地位。
- 十四日 青島中日小學打架，日人借題發揮。
- 十五日 日本外務省東亞局長桑島抵平。

十八日

關東軍及華北駐屯軍在天津開聯席會議，張自忠就天津市長職。

二十日

川越啓程來華，就大使職，天津海關巡艦，扣留大批私貨的大榮丸，日艦十隻在廈門示威，宋哲元赴魯晤韓復榘。

廿一日

日兵二千名由榆關豐台通州，集中北平。上海各界救國聯合會羣衆千餘人，赴北站索車晉京請願。

廿三日

日本在平駐屯軍舉行授旗禮，有許多華人與外僑被毆。義勇軍楊靖宇部，分二十個游擊隊，日偽軍起恐慌。

廿四日

天津日領向我國海關抗議大榮丸事件，日本在天津設鋼鐵廠。

廿六日

日本擬在華北創設大規模銀行，為控制中國總機關。

廿七日

日艦抵塘沽，且繼續在平豐台增兵。

廿九日

日本派艦赴渤海灣監視我國緝私行動，駐津日軍演習巷戰。冀東發生民變。宣稱聲討殷逆。

七月一日

川越由上海乘軍艦晉京，桑島離上海返日本，日軍艦三十餘艘分布閩粵海面，保定漢五百餘人，請願「自治」，有日韓浪人，在場指揮豐台日軍，連日掘戰壕。

二日

- 三日 日本第三艦隊司令向青島海關抗議茂益丸事件。
- 四日 日駐滬海軍陸戰隊數百人在滬演習，日決派菊池寬等來華加緊文化提攜，內蒙受日本壓迫，德王等通電不自由。
- 五日 日要人紛集北平協議對華北政策。上海華商紗廠因受日商紗廠影響，實行減工。
- 十日 大沽日海軍陸戰隊登岸演習，與當地二十九軍兵士衝突。日本却克車、連日在北平遊行。
- 十一日 日本駐華各地武官在上海開會，北平學生發傳單驅逐王克敏。
- 十二日 日僑軍陸續集中熱河，達十三萬人，日軍官五名要求韓復榘限期「自治」。
- 十五日 許世英訪有田，商討上海現狀，王克敏由濟南到京，日本三菱二井財團組織華北各業放棄團，團員一百八十餘人，義勇軍趙志尙部，擊斃日軍今田部官兵十餘名。
- 十六日 津日駐屯軍仿關東軍制擴大組織，並積極進行文化侵略，在平滬設圖書館，在津青設科學研究所，北平日機飛晉視察。

十七日

有田對我駐日記者談，希望王克敏使華北與日偽軍發生密切關係。  
王克敏被推為冀察政會首席常委。

二十日

津日軍連日在大連演習。

廿二日

日軍在蘆溝橋一帶演習砲戰，走私貨源源運漢津中日警探發生衝突  
，日外陸二相，發表半官式宣言，謂其在華地位特殊。

廿四日

中日警探衝突案，日為死者家屬要求卹金三百萬。

廿六日

冀察政會批准 關外貨物聯運。

廿九日

北平中日軍人大聯歡。

八月

二日

冀東發現驅殲自治軍，遼寧義勇軍閻生堂部襲東鳳城縣，偽軍死傷  
累累。

五日

日決在長江流域設立特務機關，日駐津總領署擴充警察。日艦七十  
餘艘抵廈門演習。

六日

松岡計密開採東北鐵礦，旅滬川人，反對成都設日本領事。

七日

日陸海外三相會議，討論對華問題，日在廈招募間諜，宣傳福建  
「自治」匪軍萬人，歸蒙古「邊防自治軍」由李守信指揮，進擾綏

東。

八日

日本大使用越擬就中日提攜案，即電有田請示，綏形勢嚴重，某方特務人員，來往張北白靈廟間甚忙。

十日

日軍兩聯隊開抵張北，綏東形勢益緊張，津漢奸大活動，走私猖獗。○綱布業影嚮倒閉七十餘家。

十一日

日機二十架飛張北視察，承德日軍二千開往察北，日外相聲明外交案已決定。（一）力行對蘇政策。（二）在華北設立口口區域。（三）對英力謀維持友好關係。

十二日

多倫日軍增加，綏東形勢仍緊，偽軍李守信，企圖擾亂地方，平津日駐軍，擴武裝赴平漢線致察。

十三日

川越北上致察偽滿實行奴化教育，封閉小學八千餘所，獎勵私塾，提倡讀經。

十五日

綏東形勢仍緊，熱河逆軍與李守信部合隊侵綏。

十六日

察北匪軍又侵平地泉以東；交通斷絕，日軍二千已到達張北。

十七日  
川越抵津在福州廈門密組走私機關。

十九日 川越訪宋哲元討論經濟提攜問題，日財界組織華北觀察團，李守信與各匪軍，合力西犯。

二十日 北匪軍在商都積極擴充，綏東愈緊張，豐台日軍在蘆溝橋實彈演習，外省鼓勵資本家，投資華北，津日駐軍開武官會議，討論華北問題，日政府決定向東北移民，預計移五百萬人，每名發一來福槍。

廿二日 川越在津召開華領事會議，討論華北外交方針，內容極祕。

廿三日 中村在津召開海軍武官會議。

廿四日 川越離津赴濟晤韓復榘，成都民衆反對日本在蓉設領，舉行示威運動，毆斃日人兩名。

廿五日 舊軍開抵綏東，日關東軍參謀長板垣由津飛綏，日軍二千餘人，在大沽一帶，舉行大規模演習。  
廿六日 關東軍又向綏當局交涉企圖攫奪綏東五縣。

廿七日 駐津日軍部協議，華北綏東問題，華南日領會議在滬開會，日中興公司，擬修築滄石鐵路。成都事件兇犯兩人，被省政府槍決。

廿八日 津日經濟機關集議對華政策，日電業專家來華視察，義勇軍趙尚志

部，進攻朝鮮，新義州斃日鮮軍官多名。

三十日

日軍在平漢北寧兩線演習戰爭，任意扒登民房踐踏田禾，居民大受損失，滄石路線延至天津，北寧路籌工款，滿鐵與中供給材料。

卅一日

日僞軍圍繞綏西，日方僞用流氓地痞五百人，陰謀搗毀津市，王克敏北上，冀察政委會對偽區商品徵「特貨」稅，合中國關稅八分之一。

九月一日

日政府積極推行南進政策，日陸海外三相會議，討論成都事件。

三日

廣東北海，發生日僑中野被害事件。

四日

王克敏在大連訪晤日要人，商經濟提攜。

五日

大批日艦，雲集長江流域。

六日

冀東李海天部反正，嚮應驅殷自治軍。

七日

德王在嘉卜寺商定進犯綏東，日軍四聯隊，續開抵察北，日右派運動之中心人物建川將任冀察軍事顧問。

八日

日關東軍參謀赴綏東視察，傳僞國軍隊，亦已調往商都。

九日

新生週刊主辦人杜重遠出獄。

十二日 北海十九路軍拒絕日調查員登陸，王克敏辭調查政委會三席職。

十五日 川越訪張羣，開始商成都北海事件，並促中日經濟合作實現。

十八日 日軍部發散紀念小冊子，歡慶九一八，我於森嚴軍警防範，默悼九

一八，豐台日軍挑釁，包圍我軍並佔領宛平駐豐公安局。

十九日 漢口日租界內，日警被狙擊殞員，豐台事解決，中國軍隊全部撤離豐台，多數日艦開北海。

二十日 宋哲元發表告冀察同胞書，日外陸海三省紛集漢口事件，即對川

越大使發出新訓令，與成都北海事件，混為一談。

廿一日 青島日僑中學生，舉行戰鬥大演習大叛賣業致查團，由平返津，外  
陸海三相會議，外務省擬就對華新政策即，（一）創立緩衝區，包含冀察魯晉綏五省，南京政府在以上各省之內，仍保留其領土宗主權，惟一切其他權利義務，如官吏之任免，賦稅之征收，及軍事之管理等則皆須移交當地自治政府（二）利用目前之時機，設法將中間之交通合同，加以解決，其中最著者為航空問題，（三）中國對於「九一八」事變後加於日貨之關稅，實行根本之修改，（四）中

國應盡量聘用日本顧問。

- 十月廿三日 滬日水兵被襲敵。
- 廿四日 日供給大批機化武器與爲蒙軍圖綏。
- 廿六日 日警廳全保護華僑，日特別巡察團，由京抵平。
- 廿八日 日艦十餘艘，陸續到滬，日兵登陸示威。
- 廿九日 日軍大部集故都，定明日起，演習十天，在平漢<sup>北</sup>寧<sup>南</sup>兩線實習。
- 十月一日 桑島奉派來華，傳達電要使命。
- 二日 日謀開發華北，擴充中興公司資本爲一萬萬元。
- 三日 廣田在東京與寺我內談對華問題。
- 四日 中日交涉轉好，桑島抵滬入京，日本總領事館開懇談會決在上海設立近代科學圖書館，蘇州晤吧聯合投軍抗日。
- 五日 平津日軍，定期演習，冀察政會派員照料。
- 六日 滬北日軍，越界演習巷戰。
- 九日 日之相會議決定，對於中日問題，採取外交途徑解決之原則，李思浩繼任冀察經委會主席。

十五日

李思浩到任視事。

十七日

華北通航具體化，中日合組惠通公司辦理，田代在津召開重要幕僚會。

十八日

通航協定簽字，綏東形勢愈緊張，津法院塘沽分應，被日憲兵強佔。

十九日

冀察政會發表石友三爲冀北保安司令。

廿一日

外長張與川越會談雙方意見仍遠。

廿六日

張羣川越會談仍無結果。

三十日

外部對日駐軍在平津一帶演習提出抗議。

十一月一日

平津日駐軍大演習。

二日

總稽查所在津開始辦公。

三日

北平各大學停課一日對日軍演習表示哀痛。

四日

平學聯會派員赴綏慰勞傅作義。

七日

清水訪高宗武太原案解決。

九日

膠海關緝獲日輪運私。

- 十日 綏邊發生小接觸。
- 十一日 日水兵高瀨在滬公共租礮被刺殺。
- 十二日 傅作義赴平地泉視察。
- 十四日 日三省會議討論對華問題。
- 十五日 匪軍進犯平地泉，宋哲元赴河間視察。
- 十六日 匪軍再度進犯，傅作義到平地泉督師。
- 十八日 匪軍進犯興和。
- 十九日 紅格爾圖大捷。
- 二十日 日方輸送大批軍械到商都，傅作義由平地泉返綏垣。
- 廿一日 敵機續至紅格爾圖偵察。
- 廿二日 中央軍開入綏遠。匪犯興和被擊退。
- 廿四日 我軍克復百靈廟。
- 廿六日 敵機到百靈廟轟炸，蔣閣懸賞盼匪投誠。
- 廿七日 匪軍犯興和未逞。
- 廿八日 日關東軍對綏事發表荒謬宣言。

- 廿九日 陳誠傳作義會商討匪方略。李守信一部反正。
- 十二月二日 洛陽行轅發表嚴正聲明。
- 三日 巍僞反攻百靈廟未逞。進擾武川。匪軍被擊退。青島日水兵登陸外部  
四日 百靈廟附近肅清。國府令統一外交權。  
五日 敵機八架又至百靈廟轟炸。
- 六日 提抗議。
- 十日 大廟方面有接觸。
- 十三日 國軍收復大廟子。
- 十四日 日方飛機到大廟轟炸。
- 十五日 僮匪襲綏東之九股泉。
- 十八日 青島日軍開始撤退。
- 三十日 成都北海兩案換文解決。
- 一月一日 民國二十六年
- 李守信一部叛變。

傅作義赴興和視察。

十二日  
廿五日

三月  
十二日

十五日

鄭浪人案外部向日提抗議。  
日經濟考察團啓程來華。  
日經濟考察團到京。

十八日

二十日

四月  
十三日

滬抄獲日走私銅元。

五月  
二十五日

二十一日

廿八日

卅一日

六月  
四日

六月  
四日

六月  
四日

六月  
四日

六月  
四日

六月  
四日

日本三相會議討論對華政策。  
中日雙方派員調查油案。  
油案真象大明日艦離油。

油案解決原則商定。

張北化德交通阻隔。

近衛談華北問題。

日閣通過日滿一體經濟方案。

七月

二十日

廿五日

三十日

日內閣制定新訓令交川越攜華。  
川越起程來華。

黑龍江局勢緊張。

日四相會討論黑龍江事件。

川越晉京黑龍江事件解決。

蘆溝橋中日軍衝突。

日軍大舉進攻蘆溝橋。

一日  
三日  
八日

十日



六四

全國武裝同志，

一致聯合起來！

願為政府後援。

誓死抗日到底。

23/8/31

袁館長賜

6

400